

文件 S/8683*

一九六八年七月十七日以色列代表致秘書長函

[原件：英文]

[一九六八年七月十七日]

茲奉我國政府命令，敬請查閱一九六八年七月八日約旦駐聯合國常設代表團臨時代辦致閣下函(S/8674)。

該函對約旦侵略對約旦平民之影響悲悼不已，但未絲毫表示願意停止此種侵略。顯然，約旦如以武裝攻擊及突襲繼續對以色列作戰，並以住宅區為炮兵陣地或恐怖行動基地，平民自不免遭殃。約旦既然不斷攻擊以色列鄉村及平民，便不能同時要求不得損害其故意設於住宅區或其附近之軍事陣地與基地。

* 本函並以 A/7137 編號列為大會文件分發。

約旦此種態度使人想起一九六七年六月間約旦所作行爲。當時約旦拒絕以色列和平呼籲，對以色列發動軍事攻擊，嗣後竟控訴其本身所作侵略之後果。

如今約旦政府必定明瞭，唯有恪遵停火，並阻止正規或非正規軍隊利用約旦領土對以色列進行攻擊，始克避免界線雙方平民之損失。

敬請將本函列為大會及安全理事會正式文件分發。

以色列駐聯合國

常任代表

(簽名) Yosef TEKOAH

文件 S/8684

一九六八年七月十七日柬埔寨代表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

[原件：法文]

[一九六八年七月十八日]

茲奉我國政府命令，並繼一九六八年七月二日我函(S/8668)之後，敬請閣下注意下列各節，以供安全理事會各理事國參考。

一九六八年六月九日午前十一時三十分左右柬埔寨士兵自設於 Yeang Dang Kum 之連部出發巡邏，在 Prey Mous 捕獲武裝泰國士兵約二十名，該地在柬埔寨境內一千二百公尺處，即馬德望府詩梳風縣 Soeung 社 Yeang Dang Kum 村以西二千五百公尺處。

六月十三日午前八時二十分，位於 Thmar Puok 縣中心以西約十公里，在柬埔寨境內約十公里處之某地，有泰國地雷一枚爆炸，重傷馬德望府 Thmar Puok 縣 Kauk Romiet 區 Tasong 村居民名叫 Yiv 之男子之大腿及背部。

六月二十七日午前五時四十分左右，泰國士兵約一百名，以迫擊炮及自動武器猛攻柬埔寨軍在 Viang Khen 之駐地，該地在柬埔寨境內一千公尺處，位於馬德望府詩梳風縣 Kaup 區境內。此次故意攻擊造成柬埔寨方面損失如下：傷者三人：中士 Keo Chan，二等兵 Ing Pharan 及其妻 Khim Seng；毀壞設備：駐地棚舍兩間及軍事設備數件。

柬埔寨王國政府業已強烈抗議泰國軍事人員之武裝侵略行爲及故意侵犯柬埔寨領土，並要求泰國政府立即停止此種行爲。

如蒙將本函列為安全理事會文件分發，實深感荷。

柬埔寨駐聯合國

常任代表

(簽名) HUOT Sambath